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NDERELLA MEDIA GROUP LIMITED

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0)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刊發。

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而批准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定義見該計劃之規則)(「承授人」)授出合共6,66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授出之購股權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每股股份1.99港元

授出購股權數目：6,66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將授權承授人認購一股股份)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每股股份1.99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至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
(所有授出之購股權概無歸屬期或歸屬條件。)

於上述授出之購股權中，全部購股權均授予本公司董事，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職位	購股權數目
曾慶贊先生	執行董事	3,330,000
姚宇翔先生	非執行董事	3,330,000
總計		<u>6,660,000</u>

承董事會命
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慶贊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維先生、陳栢怡女士及曾慶贊先生；非執行董事姚宇翔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兆基先生、葉偉其先生及陳釗洪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